中共鸡西市卫生健康委委员会

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19年５月17日至7月1日，市委第八巡察组进驻我委进行巡察“回头看”和专项巡察。2019年7月30日，市委第八巡察组向我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提高站位，把巡察整改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实

（一）高度重视、迅速部署

市卫健委党委高度重视，深入学习领会巡察组反馈意见，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制定了《市委第八巡察组反馈意见整改工作责任分工方案》，成立了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提出了保障措施，要求全委把整改落实作为当前重要的政治任务和政治责任，不折不扣地落实各项整改任务。针对市委第八巡察组反馈的上轮巡察整改存在的六个方面19个问题，本轮专项巡察发现的九个方面28个问题，作了详细任务分解，按照委领导干部分工，分解到了每名委领导、委直单位主要领导和相关机关科室。

（二）层层分解、狠抓落实

市卫健委党委召开专题会议，专门听取了委整改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整改推进工作进展情况。在市卫健委班子“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专题民主生活会上，每名领导班子成员对照巡察反馈意见，深入分析问题发生深层次原因，以问题清单为鉴进行深刻反思，认真撰写个人发言提纲，写清存在的突出问题及具体表现，分析问题产生的原因，严肃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明确整改措施。目前，我委针对《市委第八巡察组巡察反馈意见整改问题清单》提出的47个整改问题，已经完成整改45个，持续整改2个。

 二、巡察组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情况

上轮巡察整改存在的问题

（一）党的领导弱化，管党治党责任担当意识不足的问题。

**1.关于“党委全面从严治党的政治责任感体现不够充分”问题。**

**（1）**针对市卫生培训中心班子成员未配备到位的问题。

**一是**市卫健委已向市委推荐拟任市卫生人才培训中心主任人选。

**二是**成立联合党支部。经委党委研究决定委派市卫健委药具站和计生站两名党员到培训中心支部组成联合党支部，解决了培训中心多年来党支部软弱散的问题，提高了中心党支部的凝聚力、战斗力。

**三是**规范党员管理。中心党支部严格执行三会一课制度开展党内各项活动，书记讲党课3次，结合主题教育内容开展党员谈心谈话4次，开展组织生活会1次。完善了组织生活、谈心谈话等会议记录，全体党员的责任意识和党性修养进一步得到提高。

**(2)**针对市卫生计生监督局没有谈心谈话记录的问题。

**一是**监督局领导班子成员每月和单位职工进行谈心谈话，共谈话59人次，并做好了谈心谈话内容记录。

**二是**按照中共党支部工作条例要求计划每月召开党总支委员会和党员大会，2019年至今共召开16次党总支委员会会议，召开41次党员大会，学习党内文件，总结报告工作。

**三是**每月按照计划进行一次党课学习，列出讲课时间、讲课内容、党课形式和主讲人。党课记录由党支部专人记录。2019年至今进行38次党课学习。

**（3）**针对对基层党组织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市委决策部署缺少检查和有力指导的问题。

**一是**签订了《2019年市卫生健康委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状》，强化抓实所属基层单位党建工作。

**二是**下发了《2019年市卫健委基层党建工作要点》，压紧压实党建工作责任。

**三是**建立委直单位党委（总支、支部）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承诺事项和问题清单、任务清单，年底抓好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工作。

**2.关于“对意识形态工作没有抓早抓实”问题。**

**（4）**针对党委中心组学习不够细致，内容简单，流于形式的问题。

**一是**制定了《市卫健委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计划》认真学习贯彻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批示精神，市委市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和会议精神。通过组织党委中心组集体学习、班子成员个人自学、举办干部读书班、开展专题研讨等方式，使党员干部静下心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谈认识体会、找差距不足、提改进措施。截止目前，先后组织理论中心组集体学习36次，每次学习由一名处级领导作主旨发言。举办处级党员干部读书班3次，开展专题研讨6次，处级领导“讲党课”8次，参加“鸡西大讲堂”理论专题学习12次。

**二是**丰富载体促学。开展“自学百小时”活动，每名党员干部每天自学时间不少于1小时，做到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讲话精神。依托本地红色教育资源，深入开展革命传统教育、形势政策教育、先进典型教育和警示教育，通过组织党员干部观看《丰碑》、《榜样》、《鸡西榜样》、《榜样4》《警示教育片》等专题教育片，参观党徽党章党旗专题展，切实增强学习教育的针对性、实效性和感染力，依托“学习强国”、《极光新闻》APP，组织党员干部进行视听学习、网上答题、理论测试，有力推动了理论学习教育走深走实。

**三是**坚持联系卫生实际学。围绕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边调研、边学习、边对照检查，找差距、补短板，在调研中深化理解和感悟，在理论联系实际中寻找解决问题的措施，提出工作思路举措，中心组成员撰写学习心得体会和调查报告12篇。

**四是**营造学习教育浓厚氛围。利用报纸、电视、广播等新闻媒体多层次宣传报道学习教育内容10余次，利用微信公众号开设“主题教育专栏”“党建学习”专栏定期发布宣传及学习内容30余次。分别邀请鸡东党校副校长作“解放思想大讨论”专题理论宣讲，市委讲师团教授作“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专题理论宣讲，邀请市委讲师团王岩教授作“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理论宣讲。

**3.关于“对基层党委班子管党治党责任担当不够”问题。**

**（5）**针对个别医院看病难、小病大治、药品违规加价问题时有发生的问题。

# 一是印发了《鸡西市医疗乱象专项整治行动方案》开展专项整治工作。成立全市医疗乱象专项整治办公室，并组建联合工作组。召开部门联席会议2次。

# **二是**开展联合执法行动。严厉打击整治4大方面行为即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违规执业行为、严厉打击医疗骗保行为、严肃查处发布违法医疗广告和虚假信息的行为、坚决查处违规收费、乱收费、诱导消费和过度诊疗行为。

# **三是**采取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在微信公众号公开整治行动方案和投诉举报电话，制作了宣传图样发放各县（市）区，在举报热线、网络平台、微信公众号等平台上向社会公布监督举报专线，广泛征集线索。公布市直各单位投诉举报电话，各级医疗机构在门诊大厅、住院部等显著位置公示了市卫健委主任短信举报电话、市卫生监督局投诉举报电话、医疗机构内部投诉举报电话等，广开渠道接受社会投诉举报。

**（6）**针对过度医疗检查问题仍然存在的问题。

依据国家卫健委下发的《医疗卫生行业行风建设九不准》，市卫健委、人社局、财政局等部门联合下发了《鸡西市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实施方案》，建立完善了科学的医疗绩效评价机制和内部分配激励机制。各医疗机构制定绩效考核方案时由纪检、组织等多部门进行监督评审并由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经市人社局审核批准后实施，杜绝了医务人员绩效考核与业务收入直接挂钩。

**（二）党建基础工作缺失，部分基层党组织软弱涣。**

**2.关于“党建基础工作抓得不牢不细”问题。**

**（7）**针对市卫健委党委机关各党支部没有“三会一课”相关记录的问题。

**一是**委机关各党支部认真落实市卫健委“三会一课”制度，完善了“三会一课”相关记录。

**二是**委机关各党支部制定了支部年度工作计划、学习计划，党员认真记录学习笔记和撰写学习心得，各党支部书记定期检查督导，提高了党员学习效果。

**3.关于“个别基层党支部失职失责，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没有充分体现”问题。**

**（8）**针对鸡矿总医院廉政谈话记录缺失的问题。

医院党委进一步完善了廉政谈话制度，扩大了廉政谈话人员范围，纪检监察部门多次集中组织相关人员谈话，对年内8名新提拔的中层以上领导干部进行任职前廉政谈话，对10名新发展党员进行党纪条规教育和廉政谈话，对8名设备、药品、后勤采购等重点岗位人员和部门负责人进行了集体廉政谈话。谈话围绕正确对待和使用权利，转变和改进工作作风，贯彻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带头遵纪守法廉洁自律，自觉接受群众监督等内容进行，做到了谈话记录完整、归档及时。

**（三）“两个责任”担当不到位，纪检监督落实不力。**

**1.关于“党委班子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传导压力不够”问题。**

**（9）**针对党员领导干部和直属单位负责人疏于管理，个别领导干部存在违规兼职取酬的问题。

**一是**市纪委给予2名违纪人员党内警告处分。

**二是**市卫健委党委给予1名违纪人员党内警告处分。

**三是**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委主要领导按照第一种形态对3名责任人进行了警示教育谈话。

**（10）**针对市中心血站工作不规范、不到位的问题。

**一是**建立血站党风廉政建设组织机构，以一把手为组长，其它班子成员为副组长，各个科室主任为成员的组织机构，办公室设在站办公室，制订2019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计划。

**二是**按要求一把手与班子成员副职4人、各个科室主任8人及涉及廉政建设的相关责任人2人共14人签订主体责任状，责任状内容分别按具体责任分工制订。

**三是**建立健全了各类有关廉政建设的相关谈话记录，一把手与其它班子成员分别谈话，班子成员与分管科室负责人谈话，支部书记与每名党员开展谈话，在重要时间节点，做到提前谈话，提前警示，均记录在谈话记录上，做到有据可查。

**2.关于“纪委监督执纪力度不够”问题。**

**(11)**针对市卫健委党委和派驻纪检组对个别同志“吃空饷”问题处理不到位的问题。

**一是**进一步健全委机关干部职工考勤制度。按照公务员管理相关要求，将处级干部纳入考勤范围，完善机关干部包括处级干部请假报告制度。

**二是**当事人已于2018年辞去了公职，其多领的2016和2017年的第十三个月工资已如数退回。

**三是**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按照“一岗双责”要求，组织人事部门负责人负有履行职责不到位的责任。委主要领导对人事科负责人进行了提醒谈话，原负责组织工作的同志已调离本单位。

**(四）全面从严治党不力，对基层单位监管缺失。**

**1.关于“对医疗机构监管不到位”问题。**

**（12）**针对党委对基层单位监管存在死角，违规违纪时有发生的问题。

**一是**市卫生健康委党委与委直属单位主要负责人签署了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状及监督责任状，加大了对基层单位的监管力度。

**二是**2017年6月市口腔医院新班子组建后，医院及时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医院“三重一大”制度、重大事情请示报告制度、重大事项票决制度、市口腔医院亲属回避制度、市口腔医院职工大会表决办法、市口腔医院院务公开领导小组组织机构、市口腔医院院务公开制度等），严格执行院长办公会议制度。

 **（13）**针对市口腔医院专项资金使用不规范的问题。

**一是**2017年5月份，市口腔医院新班子组建后，医院各项工作逐步纳入正轨。2018年初，市口腔医院“中西部儿童口腔综合干预项目——窝沟封闭”项目资金已经按照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在2018年财务账薄中单独设立科目对窝沟封闭项目专项资金的收支进行核算，规范科目列支项目。目前，已完全达到了专人管理、专账核算、专项使用。

**二是**建立健全了《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办法的规定进行单独核算，专项资金报账拨付时要附真实、有效、合法的凭证，进行专项资金调控，从而达到了专款专用的目的。

**三是**市口腔医院“中西部儿童口腔综合干预项目——窝沟封闭”项目资金严格按照政府会计制度规定进行专项资金收支的明细核算。

**（14）**针对市口腔医院人事档案丢失问题仍未有效解决的问题。

**一是**2017年6月21日经院长办公会研究决定，将原人事员调离人事员工作岗位。

**二是**制定了《市口腔医院人事档案借阅制度》、档案保密制度、档案人员岗位职责、人力资源工作职责，使档案管理有法可依，档案借阅流程更加完善。

**（15）**针对市传染病医院利用给社区居民体检时，虚列体检项目，套取利民社区国家公共卫生补贴专项奖金的问题。

**一是**市传染病医院规范经费渠道，将全部经费支出纳入单位账簿，在诊疗过程中严格控制、杜绝“小金库”的发生。

**二是**2015年5月份，社区疫苗收入已全部进入社区帐户，疫苗往来帐款由医院与疾控中心结算。

**三是**医院主管社区副院长组织财务、医务、护理、感染管理、药剂等相关职能科室，对利民社区各项流程进行检查指导，在检查过程中发现的不完善、可能出现问题的各项诊疗流程制定了各项管理制度加以完善。

**四是**严格执行财务管理规定和财经纪律。按照《黑卫家庭规发[2017]40号“关于做好2017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执行公共卫生资金。2018年9月对虚列的体检项目资金通过以前年度损益调整科目转回利民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利民卫生服务中心在2018年9月将此项资金通过以前年度损益调整收账。

**五是**卫健委党委对市传染病医院给予通报批评。

**（16）**针对市妇幼保健医院和市精神病医院工程项目未批先建，至今仍未得到有效解决的问题。

**一是**市妇幼保健医院工程项目因政府扩建富强路原因已超红线，无法审批。市妇幼保健院正积极与相关部门沟通，向市自然资源规划局详细说明病案室扩建工程的申请建设过程、原因和重要性，积极研究商讨合理解决的办法，争取早日完成相关手续办理。根据市政府要求，市急救中心预计于2021年异地动迁，其原址批给市妇幼保健院建设医用房屋，届时市妇幼保健院重新规划审批办理相关手续。

**二是**市精神病医院工程项目前期办理了规划、环评、土地、勘查、设计等招投标必须的审批要件，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财政局招标采购中心等部门组织公开招标。项目建设结束补办手续时，因开工时属未批先建各相关单位不予补办。医院多年来一直设法补办相关手续，先后补办了消防审核手续，气象局、地震局、绿化办等处的审批手续。办理了环保备案手续，消防审核手续，开工许可手续。完成了消防验收手续。巡察组指出问题后，院领导班子高度重视，专门开会研究部署并成立了院基建管理办公室负责推进此项工作，现已完成了建筑主体验收。

**三是**因疫情原因8月份开始启动办理程序，房产测绘及环境检测已经完成，土地测绘工作正在进行中，结束后即可办理不动产证，预计三个月内可以完成。结算评审正在办理当中，规划部门需待其他各部门手续齐全后才可归档，预计2021年6月可以全部办结。

**2.关于“财务监督管理缺失”问题。**

 **（17）**针对市中心血站财务管理不规范，“白条子”入账问题依然存在的问题。

**一是**严格财务审批制度，加强财务监管，成立站主要领导为组长，分管站长为副组长的财务领导小组，举一反三，对所有票据进行规范管理，重新规范财务制度10项。

**二是**召开班子会议，进行自查，对白条入账情况进行整改，现所有往来账均由劳务公司开具正规发票，确定财务负责人为责任领导，财务科负责严格执行财务制度，杜绝此类现象的发生。

**三是**加强财务监管，层层审批，严把财经制度，对违反财经制度的票据坚决不办。

**（五）选人用人制度不严，审核认定不准确。**

**1.关于“选人用人规章制度不严”问题。**

 **（18）**针对市卫健委机关有8人混岗问题仍未解决的问题。

市计划生育药具管理站、市计划生育宣传指导站、市医学情报所在事业单位机构改革中被撤销，现人员已分流到市计划生育妇幼保健服务中心。

**（19）**针对干部档案未进行复核的问题。

**一是**市卫生健康委组织专人对存在问题的24本档案进行逐一整改，档案中缺少相关材料的进行了补充，需要组织进行认定的，依据市委组织部《关于干部人事档案审核工作中的注意事项》的规定对干部档案进行了认定。

**二是**依据市委组织部《关于干部人事档案审核工作中的注意事项》，市卫生健康委认真开展自查自纠，重新审核干部基本信息，补充有关档案材料，补充有关佐证材料，归档专项审核认定材料。

本轮专项巡察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党的领导弱化的问题。

 **（20）**针对新组建的市卫健委领导班子思想解放不够、不适应发展需要的问题。

**一是**积极向市委请示汇报，选拔配备年轻干部，配齐配强领导班子，调整优化班子年龄结构、专业结构，调整充实委直单位干部队伍。王玉民任市医院院长，武鹏翥任市中医院党委书记，王海龙任市中医院院长。

**二是**认真开展解放思想推动鸡西转型发展大讨论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系统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剖析思想根源，查摆问题不足，明确整改措施，在思想上强化担当意识，在落实上推动转型发展，增强党委班子发挥政治核心作用的领导能力和工作水平。

**（21）**针对个别基层单位主要领导在选人用人方面，不讲民主，搞个人说了算的问题。

**一是**市纪检委已给予姜旭昌同志党内严重警告处分（鸡纪审[2018]21号），中共鸡西市委免去姜旭昌同志主要领导职务（鸡发干字[2019]3号）。

二**是**建立了《鸡西市中心血站公开招聘管理制度》，坚持公开招聘、平等竞争、择优录用的原则，明确招聘流程。

**三是**2020年1月公开招聘时严格执行以上流程，做到公开、平等、择优录用。

**（22）**针对市卫健委及所属各大医院领导班子缺乏担当作为意识，不愿触及深层次矛盾的问题。

**一是**加强医院管理，努力节约增效，扩大医疗服务，努力提质增效，深化医院改革，培植动能增效；定期对市医院、市中医院负债率进行分析，查找原因，制定措施，降低负债率，确保负债率在可控范围内。受疫情影响，截止2020年10月份市医院负债率达到61.2%、市中医院负债率达到73.61%。

**二是**以医联体、医共体为抓手，推动优质医疗资源下沉，有效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

**三是**落实看病不求人，方便群众就医。制定下发《鸡西市卫生健康系统“看病不求人”行动方案（2019-2021年）》，公开10个方面信息、优化30项医疗服务流程、完善5项制度。制定下发了《2020年深入落实“看病不求人”重点工作方案》，推进临床用血费用“一站式”减免工作。

**四是**组织各医院配合市医保部门实行中标药品最低价采购和药品、医用耗材联合带量议价采购，降低虚高价格，挤掉药品、耗材虚高价格水份。

 **（23）**针对处理应急突发事件不力的问题。

**一是**市妇幼保健院重新修订《医疗纠纷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及制度》，根据事件性质、危害程度、涉及范围，将突发医疗纠纷事件分级，成立领导小组制定工作职责分工。明确应急响应具体处置并落实责任人。

**二是**规定医院大型活动申请武警官兵、公安部门维护安保工作杜绝此类事件发生。市妇幼保健院在开展全市高考学生体检、儿科区域医疗中心签约等大型活动特聘请武警官兵维持安保工作，杜绝此类事件发生。

**三是**完善落实医患沟通制度，开展医疗、医技《医患沟通培训》1次215人参会。聘请雪原律师事务所秦海峰律师讲解《医疗纠纷预防及对策案件分析》专题讲座1次225人参会。为提高医护人员的应急能力和急救抢救能力杜绝医患纠纷事故发生。组织《急诊急救模拟演练》3次，组织《医疗质量管理办法》《医疗事故处理条例》《执业医师法》《医疗纠纷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及制度》培训3次300余人参会。

**四是**市妇幼保健院成立医疗纠纷投诉室，指定专人医务科科长李斌负责，下设2名专职人员负责医疗纠纷调解工作，确保及时化解医疗纠纷。

**（24）**针对有的单位处理医疗纠纷过程中“宽松软”。的问题。

**一是**组织召开关于侯淑凤问题专门民主生会活，认真检讨自身存在问题，深刻剖析原因检讨，自查自纠，班子成员认真学习卫生领域法律法规，不断提升工作能力，履职尽责，引以为戒，加大医疗质量监督管理力度，确保医疗质量安全。重新修订市妇幼保健院《医疗事故、医疗纠纷处理及责任追究制度》。组织全体医生进行《医疗事故处理条例》《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条例》、《执业医师法》《医疗质量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业务学习培训5次。组织全体医生对有纠纷的病历及疑难病历进行专题讨论3次，查找原因，寻找不足，总结经验教训，提高医疗技术水平。组织急救、抢救模拟技能演练1次。

**二是**对侯淑凤进行批评教育并全院通报批评。调离原科室岗位，免去产科副主任职务。根据鸡西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给予鸡西市妇幼保健院医师侯淑凤暂停执业活动的通知》（鸡卫医函[2019]41号）文件，给予侯淑凤暂停执业活动六个月的处理，接受培训和继续医学教育。

**（25）**针对市卫健委党委及相关职能科室对破解群众“办事难”问题硬性推进措施不力的问题。

**一是**实行网上审批。市卫健委现有行政权力206项，并全部纳入网上受理审批，并将政务服务事项的名称、设立依据、申报材料、办理程序、法定期限、承诺期限、办理地点、咨询电话等通过网站向社会公布。

**二是**简化审批流程。为方便群众和企业办事，16项行政许可事项中有7项纳入即办件，审批时限1个工作日，其中医师护士实行一窗式办理，其他9项行政许可事项承诺时限4个工作日。减少审批程序、审批环节2-3个。行政许可事项、高频事项承诺时限占法定时限平均缩减比例达到 70%以上，即办件比率达到 40%以上，行政许可事项和高频事项达到 70%以上零跑动。2014年以来网上受理审批6156件，办结率100%。让企业和群众办事不用找关系、不用求熟人。行政审批工作由“多个门”向“一个门”转变，让企业和群众办事只进一个门、只盖一次章。

**三是**进一步细化“看病不求人”服务项目和措施，制定下发《鸡西市卫生健康系统“看病不求人”行动方案（2019-2021年）》，公开10个方面信息、优化30项医疗服务流程、完善5项制度。制定下发了《2020年深入落实“看病不求人”重点工作方案》，推进临床用血费用“一站式”减免工作。

**四是**按照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工作总要求，我委全面实施了医疗机构、医师、护士电子化注册管理，目前已完成医疗机构、医师、护士电子化注册工作，年底前将完成医疗机构、医师护士的电子证照申领工作。

**五是**网上公开办事信息。依托电子化注册系统，集中全面公开相关文件依据、办事指南、准入条件、常见问题、举报方式等，提供样例表格、填写说明，实现网上可查、电话可询，尽最大的努力为申请人提供清晰的政策指引。

**六是**网上办理注册登记。登记注册的申请、受理、审核、决定等各环节全部在网上办理，通过系统后台形成科学细化的审批权限，实现同一事项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

**七是**精简材料环节。进一步精简审批材料，压缩审批环节，优化审批流程，让信息多跑路，群众少跑腿，解决“办事难、办事慢、多头跑、来回跑”等问题。

**八是**推出简政放权举措。进一步改革完善医疗机构、医师审批工作，将二级及以下医疗机构设置审批与执业登记“两证合一”。将妇产科医师执业证书与母婴保健技术考核合格证书“两证合一”。

**九是**在落实上级精神时，做到文件及时传达，并组织县（市）区按照文件内容开展工作。

**（26）**针对医疗质量控制等措施乏力的问题。

**一是**充分发挥质量控制中心作用，医疗机构医疗质量管理实行院科两级责任制。将质控中心扩大到18个专业，召开质控中心工作会议。护理质控中心开展护理技能专项培训、感染和血透质控中心对医疗机构的透析室进行检查；药学质控中心开展了全市二级以上医院抗菌药物备案工作培训，对全市各二级医院2019-2021年度抗菌药物供应目录进行备案。

**二是**制定下发了《鸡西市医疗乱象专项整治行动方案》，整顿和规范医疗机构秩序，规范医疗机构诊疗行为。

**三是**加强临床合理用药管理，三级医院使用合理用药系统，实时对临床用药情况进行监控。开展了基本药物制度综合试点工作，各医疗机构合理配备和使用基本药物，同时建立了短缺药品监测预警机制，成立了鸡西市短缺药品咨询专家组，及时研判临床短缺药品情况。

**四是**制定下发《鸡西市卫生健康系统“看病不求人”行动方案（2019-2021年）》，优化30项医疗服务流程；制定下发了《2020年深入落实“看病不求人”重点工作方案》，巩固看病不求人工作成果。

**五是**与医保部门联合对辅助性、营养性、高回扣、“疗效不确切、价格很确切”的“神药”进行重点监控。对第一批60个品种、108个规格的疑似“万能神药”进行初步梳理和专家论证，针对上述药品实施重点跟踪监控。

1. 针对智能医院、互联网+医院远远滞后。政府医疗投入不足，医疗基础建设滞后，现代医疗手段短缺，智能化、“互联网+”水平偏低的问题。

**一是**按照《鸡西市卫生计生系统建设“数字医疗”打造“智慧医院”工作实施方案》的工作要求，持续推进“智慧医院”建设，目前**全市三级医疗机构**实现了院内医疗服务信息互通共享，22家二级以上医疗机构通过自建网站、健康龙江服务平台、黑龙江省互联网门诊平台、自建微信公众号等方式，开展了互联网预约挂号服务。市人民医院、市中医医院、农垦牡丹江管理局中心医院已通过电子病历4级评审。鸡西鸡矿医院已获得省卫生健康委颁发的互联网医院《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二是**制定了《鸡西市发展“互联网+医疗”促进“看病不求人”工作实施方案》，以政府办文件下发，推进互联网+医疗工作深入落实。

**三是**按省卫健委建设信息化平台的要求，积极协调各级各部门支持，主动向市政府汇报，通过探索与金融机构、通信公司和互联网企业合作等方式，稳步推进市级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建设。

**（28）**针对市卫健委党委2017年度政治生态考核反馈问题整改不到位的问题。

**一是**成立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下设办公室及具体工作人员，明确整改工作的具体要求、相关制度约束等内容。针对政治生态考核反馈问题和薄弱环节，制订切实可行的整改工作方案，逐条设定责任领导、责任部门、责任人、措施要求、完成时限。

**二是**制定“三个清单和一个台账”。按照责任分工方案，分别制定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和整改台账。明确整改问题、责任人、整改任务、整改时限，确定完成整改工作的时间表、路线图、任务书。整改台帐要体现整改措施、完成时限、每个问题的整改进展情况、整改责任部门及责任人、佐证材料等。

**三是**报送整改情况报告。各整改责任部门、责任人要在认真抓好反馈意见整改落实的基础上分别形成问题整改情况报告，要实事求是、客观准确，内容要详实，有数据和事例佐证。整改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全面综合归纳形成问题整改情况报告，报送市纪委监委、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

**（29）**针对落实《优化医疗卫生环境做到“看病不求人”的实施意见》停留在表面化、流程化的问题。

**一是**进一步细化“看病不求人”服务项目和措施，制定下发了《鸡西市卫生健康系统“看病不求人”行动方案（2019-2021年）》，公开10个方面信息、优化30项医疗服务流程、完善5项制度。制定下发了《2020年深入落实“看病不求人”重点工作方案》，巩固看病不求人工作成果。

**二是**制定了我市《鸡西市发展“互联网+医疗”促进“看病不求人”工作实施方案》，拓展服务方式、流程、制度、机制，促进五项不求人工作落实落靠。

**三是**发挥线上服务作用，引导患者通过互联网进行诊疗，各医疗机构积极开展网上诊疗，全市共有39家医疗机构与和省卫健委合作的微医、丁香园、龙江名医联盟互联网医院对接，实现网上预约、咨询和诊疗，1300余名医生在网上注册。

**（30）**针对城乡医疗资源、医技水平差别大，医疗服务能力不平衡的问题。

**一是**实施乡镇卫生院动态补充医学毕业生计划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招聘医疗专业技术人员工作，通过上报需求计划、多途径宣传、严格资格审查、考试、体检、公示、签订合同、岗前培训等流程，2020年为乡镇卫生院招聘医学毕业生医学毕业生16人，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招聘医疗专业技术人员20人，缓解了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业技术人员短缺问题。

**二是**加强医疗质量管理，全市二级以上医院设立医疗质量管理委员会，医疗机构医疗质量管理实行院科两级责任制。

**三是**持续推进“龙江名医工作室”工作，不定期邀请省级名医来我市开展手术示教30个、讲座7次、业务培训10次，提升我市医疗技术水平。

**四是**推进医联体建设工作，强化内涵建设，选派113名医生到国家、省级医院进修学习，逐步解决城乡医技水平差别大问题。

**五是**开展三级医院对口支援工作，指派市人民医院对口支援密山市人民医院、鸡东县人民医院，鸡矿医院对口支援虎林市人民医院，共派驻19名医师，诊治患者人数5246人，开展业务培训396次，业务查房161次。

**（31）**针对医疗机构拖欠企业药品、医疗器械款的问题检查督办还不到位的问题。

**一是**制定检查方案，抽调专业人员，对市直医疗机构进行监督检查，针对拖欠药品款项问题，经过检查核实，各医疗机构能够严格按照协议按月或季还款。

**二是**针对拖欠医疗器械款项的问题，医疗机构严格按照器械购入合同执行。

**三是**协调医保部门及时与医疗机构结算医保资金。2019年对市直属医院拖欠企业药品、医疗器械款进行检查，经过核实，各医疗机构能够严格按照协议按月或季还款。

**（32）**针对公共卫生、医疗卫生的监督检查还有死角的问题。

**一是**通过市级约谈，区级督促整改，目前鸡冠区、城子河区共有12家二次供水申办了供水卫生许可。对二次供水单位卫生许可持证率低的现象，市级加大督导力度，采取跟踪问效的方式，督促县市区落实整改，提高二次供水卫生许可持证率及水质合格率。

**二是**开展市级公共卫生随机监督抽查机制，抽查了12%的公共场所，加大公共场所监督检查力度，推行公共场所卫生监督量化分级制度管理，开展“公共场所卫生怎么看”二维码服务。

**三是**完成国家双随机监督抽查任务，监督完成率达100%，在保证完成国家任务的基础上，开展市级“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抽查了2%的医疗卫生机构，建立健全监督管理台帐，明确职责，分类管理。对投诉举报多、安全隐患大和严重违法违规记录的医疗卫生机构，增加抽查频次，加大查处力度，立案61起，罚款66.11万元。依法向社会公开了监管信息。

**（33）**针对医疗服务市场违法行为和医疗卫生违法案件查处的力度不大的问题。

**一是**结合“扫黑除恶，整治乱象要求，持续开展“蓝盾行动”，依法加强医疗机构、从业人员等医疗服务日常监管，监督检查了医疗机构是否有出租承包科室，买卖、转让、租借《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行为等，共计立案42起，罚款人民币63.91万元。规范依法执业，提高监督覆盖率。

**二是**推行网格化管理模式。对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工作实施网格化管理，加强监督协管力量，加大对无证行医的日常巡查工作，查处无证行医40起，罚款18.724万元。

**三是**建立健全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行政处罚合议以及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等制度，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

1. 针对监督检查还需进一步加强的问题。

**一是**加强放射诊疗机构建设项目管理，开展放射工作人员、诊疗设备及受检者防护措施落实等情况的监督检查。对开展放射诊疗工作的51家放射诊疗单位单位进行监督检查，应发放《放射诊疗许可证》51家，实际发放51家，发放率为100%；鸡西市共有放射工作人员341人。均按规定进行放射法规及防护知识培训，持证率100%。

**二是**开展托幼机构、校外培训机构、学校采光照明“双随机”抽检。共抽检25所学校，经监测4所学校教室采光照明未达到卫生标准，已下达整改意见，给予警告的行政处罚。

**三是**开展二次供水单位卫生监督专项整治，加强水箱清洗消毒、水质检测等监督检查力度。抽取了辖区内城市、城区和县城的水厂共计13家，抽取54家二次供水单位，推进农村集中式供水卫生安全巡查服务，抽取辖区内22个在用小型集中式供水设施的乡镇，共检查的乡镇中在用小型集中式供水设施186个，全部按要求完成。

**四是**开展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分类监督综合评价工作；建立市级“双随机一公开”机制，进一步加强传染病防治工作。疫情期间，共检查各级各类医疗机构近700户次。其中二级以上医疗机构280余户次，一级医疗机构170余户次，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80余户次、村卫生所100余户次、疾病预防控制机构30余户次、民营医院30余户次。对在检查中发现问题的医疗机构制作了现场笔录并下达了卫生监督意见书，责令限期整改。

**（35）**针对市卫健委党委对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关于“整顿机关作风、优化营商环境”的要求重视不够的问题。

**一是**召开市卫生健康委深化机关作风整顿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会议，下发《2019年市卫生健康委深化机关作风整顿优化营商环境实施方案》，组织委机关、委直属单位深入推进落实整顿作风优化营商环境攻坚任务。

**二是**聚焦不实不细、不担当不作为等突出问题，改进卫生健康干部作风、改善卫生健康政务环境。聚焦事业困扰、制约发展的突出问题，提升卫生健康行政效能、改善卫生健康发展环境。聚焦不依法行政、不依法办事，规范监督执法、改善卫生健康法治环境。

**三是**集中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专项整治，解决了表态多调门高、行动少落实差、地方和部门利益至上、学风漂浮脱离实际、以会议贯彻会议、以文件落实文件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

**四是**持续提升卫生健康服务效能。协调推进医疗、医药、医保”三医联动，深入推进公立医院改革。解决患者“看病不求人”问题，解决优质医疗资源分配不合理问题。解决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员不足，服务能力和水平偏低问题。

**（36）**针对市卫健委党委及相关职能科室在转变工作作风上还存在着群众观念意识不强的问题。

**一是**2019年1月2日起将“敬老优待证”办理事项纳入市政务政务服务中心卫生健康委窗口办理。

**二是**为方便广大老年人就近办理“敬老优待证”，落实“一窗受理、一站式服务”的模式，鸡西市卫生健康委通过调研和了解各区实际情况后，于2019年4月17日召开各区卫生健康局局长会议，制定了《关于下放“敬老优待证”办理权限的通知》，明确了工作责任和办理流程，决定自2019年5月5日起将办理“敬老优待证”下放到区级卫生健康局。同时将各区“敬老优待证”的办理地点、办理人员、办理电话、办理时间，2019年4月24日通过网站向社会公示，确保老年人及时了解办理受理情况。

**三是**为方便群众2019年6月10日，鸡冠区卫健委将办理“敬老优待证”和“70周岁乘车优待卡”事项合并在一起，将办证地点搬迁至“鸡冠区新华街与祥光路交叉口南50米，鸡西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一楼”，方便了老年人。

**四是**办理老年证下放到社区问题，市卫健委督促各县市区根据各地实际，本着方便群众的原则，克服人员、场所等不利因素，尽快解决。目前密山市、鸡冠区已经下放到社区。市卫健委不断完善审批环节，提升审批办理服务能力，真正做到办得公、办得快、办得廉、办得好，用最大的热情和友情为老年人服好务，提高群众满意度。

1. 全面从严治党不力的问题。

**（37）**针对联系服务群众还不紧密的问题。

**一是**按照《2019年市卫生健康委深化机关作风整顿优化营商环境实施方案》的部署要求，委作风整顿办营商环境整治专项组持续整顿服务意识淡薄，对群众合理诉求敷衍应付问题。

**二是**委作风整顿办作风评议组深化拓展“四零”创建，固化“四零”承诺服务创建成果，对惠民便民政策和服务事项要通过线上线下方式向群众公布，持续推动服务质量提档升级。2017年5月至今共受理咨询、求助、投诉、举报、建议类市长热线（原一号通）511条，办结511条。及时处理群众反映的问题，没有发生超期受理、超期办理现象。

**三是**专项督导督察。持续明查暗访，抽调人员，组建专门队伍，通过现场追踪、模拟办事、暗访群众、倒查台账等方式，开展点对点、常态化抽查检查，解决群众合理信访诉求。截止2020年11月末，共接待群众来信来访201人次，给予解答201人次，网上受理办结信访案件27件次。

1. 针对服务内容和形式还跟不上发展需要的问题。

市卫健委现有行政许可17项，全部纳入政务服务网上办理，严格执行一次性告知、首问负责制、服务承诺制、岗位责任制、四零四有等制度。公开了“办事不求人”七项措施。审批时限由原来的8～15日，全部实现4个工作日办结，签订承诺。全部实现“一个窗口办理”“最多跑一次”。

**（39）**针对整治医护人员收“红包”成效不明显的问题。

**一是**制定了下发《2019年整治红包回扣问题工作方案》，确定五项整治重点；2020年制定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卫生健康系统“红包”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建立月报告制度。截止目前共上缴“红包”4笔，共计1800元。

**二是**创新工作思路，广泛宣传收受红包的相关规定，不定期到医院采取明查、暗访形式对患者及家属进行走访，收集收受“红包”线索。目前，没有收受“红包”线索。

**三是**加强医德医风教育，营造廉洁行医良好氛围，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加强正面引导，有全国医师节、护士节举办活动，对先进医师、护士进行大力宣传表彰，弘扬医师正能量。在疫情防控期间举办援鄂及我市抗疫先进人个的事迹报告会，弘扬先进典型。

**（40）**针对市卫健委党委在破解群众反映强烈“看病难、看病贵”问题上，还存在着思想认识不到位的问题。

**一是**结合我市实际，起草了《鸡西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经过市政府常务会议和市委深改委会议审议通过后,以市政府文件（鸡政规〔2019〕9号）印发执行。

**二是**积极降低药品、耗材费用。在执行全省药品、耗材网上阳光采购时，实行中标药品最低价采购，确定47种药品耗材（54个品规）最高支付标准，限制高价药品在临床的使用。将56个品种、90个规格药品列为我市第一批重点监控药品目录，进行重点监控。我市公立医院药占比在全省最低，配备使用基本药物品种数占比、配备使用基本药物金额占比均排在全省前列。2019年12月20日所有公立医院全部取消了医用耗材加成，实行零差价销售。

**三是**以医联体、医共体为抓手，推动优质医疗资源下沉，有效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

**四是**组织各医院配合市医保部门实行中标药品最低价采购和药品、医用耗材联合带量议价采购，降低虚高价格，挤掉药品、耗材虚高价格水份。

**（41）**针对个别基层领导干部不能认真履行主体责任的问题。

驻卫健委纪检监察组，已对发表不正当言论的人员进行调查核实，结果属实，已对发表不正当言论者进行批评教育处理。结合姜国文、刘杰案件警示教育，对干部职工开展警示教育，引以为戒。

**（42）**针对违规开药问题监管不力的问题。

**一是**下发了《关于加强全市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工作通知》，开展了辖区内麻精药品专项检查工作，共检查医疗机构40家，对处方字迹不工整有涂改、麻方项目填写不全、处方点评工作无记录、精二处方装订不规范等问题，提出了整改意见。

**二是**2019年1月鸡东县人民医院开展了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使用知识和规范化管理的培训。

**三是**各级卫生监督机构在加强对医疗机构日常监督的基础上，重点加强了对抗菌药物及麻醉药品的监督检查，加大案件查处力度，严厉打击违法行为。

**（43）**针对“黑诊所”非法行医存在安全隐患的问题。

**一是**建立健全医疗卫生服务行业秩序监管联防联控机制。将打击非法行医纳入各级政府社会综合治理工作部署落实。

**二是**市卫生健康委已向社会公布全市查处无证行医举报电话，进一步畅通投诉渠道，加强社会监督。对于群众反映的问题，认真受理，做到有处理、有结果、有反馈，定期向社会公告案件查处情况，接受社会的监督。

**三是**定期曝光“黑名单”。2019年8月9日向社会公布了第二批41个无证行医“黑名单”。

**（44）**针对以权谋私，收受药品回扣时有发生的问题。

**一是**制定下发了《2019年整治红包回扣问题工作方案》，确定五项整治重点。对收受回扣受到处分的2名人员，在2017-2018年度医师定期考核中评定为不合格，并给予暂停执业活动3个月的处理。

**二是**严格执行《黑龙江省医疗卫生机构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处理办法》，各医疗机构组织全员培训学习。

**三是**建立了重点岗位人员廉政档案，严格执行廉政谈话制度、重点岗位廉洁监督制度和商业贿赂不良记录查阅制度等措施。

1. 针对监督执纪还存在失之于宽、失之于软的问题。

**一是**拓宽信访渠道，多渠道发现案源。设立了信访举报电话，在市直卫生系统设立了14个信访举报信箱，建立信访案件来源长效机制；加强与各相关部门之间协作，及时进行交流，获取案件信息。

**二是**加大核查力度，提高查实效率。自巡察以后，派驻纪检组立案5件，结案5件，警告处分5人，收缴违纪资金7.9万元。

**三是**坚持问题导向，开展精准监督。对全市疫情防控查漏洞补短板大排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发现问题13个，要求立行立改，对2名整改不力的医院领导进行了提醒谈话；加大违反疫情期间工作纪律查处，处置问题线索6起，批评教育2人，提醒谈话1人，调离原岗位并罚款1人、下发监察建议1份。

**（46）**针对优质医疗资源分配不合理的问题。

**一是**以医联体为抓手，推动优质医疗资源下沉，有效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医联体内医疗机构根据《鸡西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医疗联合体建设和发展的实施意见》要求，开展了出诊、讲座、手术示教等活动工作。2019年上级医院选派医生到下级医疗机构出诊960余人次数、上级医生在下级医疗机构接诊患者10219余人次数、上级医生在下级医疗机构举办讲座215次数、下级医疗机构医生到上级医院学习培训52人、开展查房65次、示教手术122次、麻醉支持、腔镜示教等其他业务培训53次。

**二是**落实看病不求人，方便群众就医。进一步细化“看病不求人”服务项目和措施，制定下发《鸡西市卫生健康系统“看病不求人”行动方案（2019-2021年）》，公开10个方面信息、优化30项医疗服务流程、完善5项制度。制定下发了《2020年深入落实“看病不求人”重点工作方案》，推进临床用血费用“一站式”减免工作。

**三是**组织各医院配合市医保部门实行中标药品最低价采购和药品、医用耗材联合带量议价采购，降低虚高价格，挤掉药品、耗材虚高价格水份，自2019年12月20日起我市所有公立医院全部取消医用耗材加成，实行零差价销售。

**四是**调整鸡西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一位副市长分管医疗、医保、医药工作。召开了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工作会议和部门协调会议，研究推进改革重点任务。

**五是**组织相关部门赴福建省三明市考察学习三明市医改经验，在充分调研的基础，结合我市实际，市政府制定出台了《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实施意见》，明确改革重点任务，重点推进医药、医保、医疗改革。

**六是**完成2019年上半分级诊疗评估工作。制定下发《关于推进落实分级诊疗2019年度相关工作的通知》（鸡卫医发〔2019〕3号），明确医疗机构职责和功能定位，建立分工协作机制，畅通双向转诊通道，明确标准和流程，细化单病种分级管理。举办高血压、糖尿病等常见疾病分级诊疗技术方案的师资培训班。

**（47）**针对医疗药品器械招标采购还存在暗箱操作的问题。

**一是**2018年末以来，以省为单位药品、高值医用耗材招标采购管理职能，已经划归医疗保障局，我委该项工作已经不再运行。

**二是**从药品使用管理方面，加强合理配备使用基本药物管理，按照《黑龙江省卫生健康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公立医疗机构基本药物配备使用管理的通知》（黑卫药政规发〔2019〕14号）文件要求，各公立医疗单位合理配备使用基本药物，采购使用基本药物金额、品种数达到省规定的要求。

**三是**按照省卫生健康委药政工作年初计划，在药品采购过程中要做到“两票制”，要求各医疗单位购进药品，必须做好发票的审核、审验和备案工作，做到两票制。

1. 下步整改措施

市卫健委党委将严肃对待每一个问题，坚决按照市委巡察组要求，严肃认真整改，务求取得实效。

一是进一步提高整改思想认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执行《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巡察反馈意见和整改要求上来。

二是坚决落实巡察整改要求。委党委将按照整改问题清单，突出问题导向，突出精准发力，突出责任落实，重点针对持续整改的2个问题，明确责任分工和完成时限，形成上下贯通、层层负责，一级抓一级，层层传导压力，把正风肃纪的压力传导到基层，把从严管党治党的要求落到实处。

三是扎实推进各项整改工作。全面贯彻“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要求，密切结合卫生健康党建工作特点和规律，全面落实“两个责任”，坚持党的组织生活各项制度，坚定不移加强医德医风和行业自律，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发展卫生与健康事业，为提高全市人民健康水平、推动鸡西转型发展高质量发展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0467-2314010；邮政信箱：鸡西市和平北大街85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机关党委；邮政编码：158100；电子邮箱：jxswjwdqb@163.com。

中共鸡西市卫生健康委委员会

2020年12月4日